■第 1 次申請
□第　次修正計畫

臺北市里鄰建設服務經費申請計畫表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6 日

申請單位：大安 區 龍門 里　　里長：黃絹家 （簽章）

辦理項目		辦理細項（請勾選）	計畫金額（含數量及單價）	預定完成日期（年、月、日）	施工（設置）地點	效益說明	備註
一	防火巷之整頓清理	□1.髒亂(垃圾)清理。 □2.鋪面維修。 ■3.環境清潔(消毒)維護及綠、美化（材料、花材、肥料、工資）。 □4.其他有關整頓工作用途。	資:里內消毒 30,000元	114.12.31	里內	防止病媒蚊孳生	經114.02.06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二	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	□其他里內公共區域認養之必要支出。					
三	守望相助工作	□1.守望相助裝備（服裝、哨子、警棍、電擊棒、指揮棒、充電式照明燈、巡邏箱、緊急救護服務鈴、通訊設備等）。 □2.腳踏車及機車購置、維修零件或耗材更換。 □3.守望相助機車(自備)油料補貼。 □4.感應器裝設、維修零件或耗材更換。 □5.守望相助工作相關參訪及研習活動。 □6.守望相助點心費。 ■7.其他有關裝備、設施〈滅火器、消耗品等〉之購置、維修。	經:滅火器新購及換藥 60,000元	114.12.31	里內	提升鄰里住戶安全	經114.02.06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四	鄰里公園、綠地之清潔維護	□1.清潔、打掃各項用具之購置。 □2.澆灌設施設置維護及水費。 □3.其他經區公所核可之維護服務用途。					
五	活動中心、里民活動場所或其他公有公共場所空間維護與經營	□1.各項設施之購置或相關維修（護）管理。 □2.補助里民活動場所租金逾新臺幣（以下同）三萬元部分。					

辦理項目		辦理細項 (請勾選)	計畫金額 (含數量及單價)	預定完成日期 (年、月、日)	施 工 (設置) 地 點	效 益 說 明	備 註
六	里內巷弄簡易照明設施	□1.簡易照明設施、太陽能燈之設置。 □2.燈管及零件損壞維修。 □3.燈柱傾斜、燈罩脫落及燈罩清洗。 □4.油漆粉刷保養維護。 □5.其他有關照明維修配備、零件。					
七	巷道或水溝之維修	□1.水溝、溝渠淤積阻塞之清理、疏濬工作。 □2.枯木危樹處理。 □3.巷道車輛、行人安全警示輔助設施。 □4.其他有關巷道、水溝維修所需之材料、器具、工資等工作用途。					
八	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升級、維修零件耗材及電腦網路月租費等	□1.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 □2.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升級。 □3.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維修零件耗材。 □4.電腦網路月租費。					
九	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	□1.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 □2.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租用。					
十	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租用及維修	□1.為民服務設施之購置 □2.為民服務設施之租用。 ■3.為民服務設施之維修。	經:飲水機保養及更換濾心 6,200元	114.12.31	里民活動場所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經114.02.06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十一	里內防疫、保健、防災、救災器材購置(或租用)其他小型工程或公共設施	□.防疫、保健器材(血壓測量機、水銀溫度計、卡式量體溫計，額溫片等)。 □2.防災、救災器材(抽水機、發電機及輪架、輸送水管及接頭、鏟裝機、緊急照明燈、喊話器、梯、鍬、剷、耙等)之租用、備置、配備零件或維修。 □3.其他小型零星工程或公共設施。					

辦理項目		辦理細項 (請勾選)	計畫金額 (含數量及單價)	預定完成日期 (年、月、日)	施 工 (設置) 地 點	效 益 說 明	備 註
十二	辦理節慶、公益、環保等相關活動	■辦理節慶、公益、環保等相關活動	經:節慶(傳統節慶、母親節、兒童節、父親節、冬至、聖誕節等)、公益、環保等相關活動 168,760元	114.12.31	里內	敦親睦鄰聯繫鄰里情誼	經114.02.06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十三	志工相關費用	■1.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 □2.服裝、物品及材料費。 □3.保險費。 ■4.研習及參訪費	經:志工餐點及交通代金 5,040元 經:志工研習及參訪 30,000元	114.12.31 114.12.31	里辦公處 國內	提供本里志工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 增加服務效能	經114.02.06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經114.02.06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
審查意見		■符合，本計畫業經臺北市大安區公所114年2月19日北市安民字第1146003119號函審核通過。 □不符合；說明_____					

民政課　　主任秘書　　副區長　　區長

承辦人

課長

會辦單位：

會計室

承辦人

主任

臺北市大安區龍門里里民活動場所（課程）內容一覽表

114年度 3-6月	活動（課程） 名稱（上午） 0900-1200	活動（課程） 名稱（下午） 1430-1630	活動（課程） 名稱（晚上） 1800-2100	**備註** （請註明是否收費）
星期一	手機攝影美學 A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無
星期二	日文進階1	活力韻動 B	書報閱覽	無
星期三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無
星期四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無
星期五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無
星期六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書報閱覽	無
星期日	視里民需求 酌情開放	視里民需求 酌情開放	視里民需求 酌情開放	無

附註：

一、 本里『里民活動場所』辦理之各項活動、課程，以公益非營利者為限，不收取活動，課程材料工本費、講師鐘點及車馬費以外之任何費用。

二、 本里『里民活動場所』開放時段訂於如下：

＊每週一至週六分上午、下午、晚上三個時段開放。

＊週日時段視里民需求酌情開放。

三、 里民活動場所於開放時段除辦理排定之活動、課程外，並置書、報、雜誌期刊供里民免費閱覽。

四、 里民活動場所排定之各項活動內容、場次時段視里民需求情況隨時修訂之。

五、 里民活動場所排定後如遇緊急事故或涉及里內重大公共事務時由里辦公處優先使用，里長應於二日前通知相關團體單位。

六、本活動場所本里優先使用，別里欲使用者請先向里辦公處登記，遇本里使用衝突則以本里優先。

七、使用後請加強環境清潔維護。

八、請加強門戶水電管制。

九、本表按月更新，張貼於場所內明顯處。

製表：龍門里辦公處　　里長：黃絹家